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函

地址：台北市開封街一段3號
聯絡人：蔡依璇
電話：02-23758368 分機 1414
傳真：02-23758407
信箱：c1975@bamid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局影(推)字第10930020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本局109年度第2梯次「電影人才培訓輔導要點」補助案申請期間及遞件方式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為提升電影人才素質及技術水準，訂有「電影人才培訓輔導要點」，鼓勵國內大專校院辦理電影專業訓練課程、研討會及專題講座(包括跨校或跨科系之選修課程)，同時補助電影事業辦理實習計畫，以培育我電影產業跨界人才並縮減產學落差。
- 二、109年度第2梯次補助案申請期間為109年5月1日至5月31日止，歡迎貴校踴躍申請。要點內容、遞件方式及申請書表格式請至文化部獎補助資訊網查詢及下載(網址：<https://grants.moc.gov.tw>，網站「首頁」-「獎補助條款」-「受理單位：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電影產業組」-「(109)電影人才培訓輔導要點」)。

正本：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龍華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

科技大学、辅英科技大学、明新科技大学、长荣大学、健行科技大学财团法人健行科技大学、弘光科技大学、正修学校财团法人正修科技大学、万能学校财团法人万能科技大学、玄奘大学、建国科技大学、明志科技大学、高苑科技大学、大仁科技大学、圣约翰科技大学、岭东科技大学、中国科技大学、中台科技大学、亚洲大学、开南大学、佛光大学、台南家专学校财团法人台南应用科技大学、明道学校财团法人明道大学、南开科技大学、中华学校财团法人中华科技大学、侨光科技大学、广亚学校财团法人育达科技大学、吴凤学校财团法人吴凤科技大学、环球学校财团法人环球科技大学、台湾首府学校财团法人台湾首府大学、中州学校财团法人中州科技大学、修平学校财团法人修平科技大学、长庚学校财团法人长庚科技大学、城市学校财团法人台北城市科技大学、大华学校财团法人大华科技大学、醒吾学校财团法人醒吾科技大学、南荣学校财团法人南荣科技大学、文藻学校财团法人人文藻外语大学、华夏学校财团法人华夏科技大学、慈济学校财团法人慈济科技大学、致理学校财团法人致理科技大学、台北市立大学

副本：本局电影产业组行销推广科